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H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1)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摘要

-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約為54.6百萬澳門元，較去年同期之收益(二零二一年：260.4百萬澳門元)減少約79.0%，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為70.6百萬澳門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為231.4百萬澳門元，減少約69.5%。
-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每股基本虧損約為13.98澳門仙(二零二一年：46.3澳門仙)。有關減少與年內虧損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減幅相符。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澳門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收益	4	54,594	260,444
直接成本		<u>(89,543)</u>	<u>(357,951)</u>
毛虧		(34,949)	(97,507)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	5	985	(185)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480)	(31,953)
就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確 認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2,551	(16,487)
就合約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1,520)	(48,471)
行政開支		(31,656)	(30,874)
融資成本	6	<u>(5,359)</u>	<u>(4,903)</u>
除稅前虧損	7	(70,428)	(230,380)
所得稅開支	8	<u>(127)</u>	<u>(1,010)</u>
年內虧損		(70,555)	(231,390)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446</u>	<u>(303)</u>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u>(70,109)</u></u>	<u><u>(231,693)</u></u>
每股虧損			
基本(澳門仙)	10	<u><u>(14.0)</u></u>	<u><u>(46.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澳門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774	2,303
使用權資產		484	673
按金		172	172
		<u>2,430</u>	<u>3,148</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1	69,024	77,96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36,396	41,883
合約資產	13	74,749	91,557
應收關聯方款項		23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9,425	34,2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39	5,180
		<u>214,356</u>	<u>250,88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14	88,157	70,581
合約負債	13	10,824	4,064
應繳稅項		23,574	23,715
銀行借款		67,280	67,348
銀行透支		13,908	13,140
租賃負債		392	496
		<u>204,135</u>	<u>179,344</u>
流動資產淨值		<u>10,221</u>	<u>71,54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651</u>	<u>74,692</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7	184
資產淨值		<u>12,554</u>	<u>74,50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198	5,150
儲備		7,356	69,358
總權益		<u>12,554</u>	<u>74,50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公眾有限公司，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巧裕有限公司(「巧裕」)，其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由李先生全資擁有。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於香港和澳門的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香港柴灣新業街6號安力工業中心24樓13室及Alameda Dr. Carlos d'Assumpcao, No. 258 Praca Kin Heng Long, 16 Andar G-H, Macau。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澳門提供裝修服務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澳門帕塔卡(「澳門元」)呈列，澳門元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其就編製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作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目前及以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於二零二零年 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的修訂)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分類負債為即期或非即期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 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²

1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分類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該等修訂為評估由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延遲結算權利評估提供釐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其中：

- 訂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等修訂釐清：(i)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意圖或期望在12個月內清償債務所影響；及(ii)倘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若在報告期末滿足條件，則該權利存在，即使貸款人直至較後日期才測試合規性；及
- 釐清倘若負債具有條款，可讓交易對手方有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將其結清的選擇權，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該等條款不影響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外，香港詮釋第5號因應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而作出修訂以統一相應用詞，而結論則不變。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導致本集團的負債被重新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為「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以取代「主要會計政策」條款下的所有情況。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等資料屬重大。

該修訂本亦闡明，儘管有關款項並不重大，但由於相關交易、其他事項或狀況的性質，故會計政策資料或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狀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則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以及可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而言是否屬重大。慣例聲明已附加指引及實例。

應用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重大影響，但可能影響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的披露。應用的影響(如有)將於本集團日後的綜合財務報表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修訂本定義會計估計為「存在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之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要求財務報表中的項目以涉及計量不確定性的方式進行計量—即會計政策可能要求有關項目以不能直接觀察到的貨幣金額進行計量，且必須進行估計。於此情況下，實體應制定會計估計，以實現會計政策載列的目標。制定的會計估計涉及使用基於最新可得可靠的資料的判斷或假設。

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會計估計變更的概念予以保留，惟有進一步澄清。

應用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累計虧損約182,663,000澳門元(二零二一年：112,108,000澳門元)，本集團借貸總額約81,188,000澳門元(二零二一年：80,488,000澳門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4,739,000澳門元(二零二一年：5,180,000澳門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金額約29,425,000澳門元(二零二一年：34,282,000澳門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為57,806,000澳門元，賬齡較長的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合約資產分別為33,993,000澳門元及48,876,000澳門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事項，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有鑒於此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以作為持續經營實體存在時，已慎重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性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資金來源。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緩解流動性壓力並改善其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正與多家金融機構進行磋商，以求為現有銀行融資續期，從而撥付本集團在可預見未來的營運資金和承擔；
- (ii) 本集團將持續採取積極措施，透過人力資源優化、資本支出控制等多種管道控制行政成本。有關措施可能減少本集團的現金流出；及
- (iii) 隨著二零二二年第四季政府放寬疫情管控政策，澳門的營商環境和建築活動，特別是澳門賭場的運作，逐漸恢復正常，目前疫情對澳門經濟活動基本並無造成影響。本集團抓住機遇，並積極對潛在項目進行投標，以增加本集團未來幾年的收益。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本報告日期起十二個月期間。彼等認為，考慮到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之舉。

若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和措施，則可能無法持續經營，並需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就任何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及分別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反映。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裝修與維修及保養服務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在澳門提供裝修服務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

收益

收益確認的時間及收益類別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隨時間確認及短期合約：		
—提供裝修服務	54,212	260,119
隨時間確認及長期合約：		
—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	382	325
	<u>54,594</u>	<u>260,444</u>

地理資料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澳門	<u>54,594</u>	<u>260,444</u>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澳門及香港的酒店及娛樂場營運商以及個人客戶。本集團提供的所有裝修服務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乃直接與客戶作出。與本集團客戶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的合約。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裝修、維修及保養服務。隨著本集團創建及增強一項客戶於創建或增強資產時控制的資產，該等服務隨時間確認為履約責任。通過使用投入法基於合約完成階段確認該等裝修、維修及保養服務的收入。

本集團的裝修、維修及保養合約包括要求於建築期間內達致若干指定里程碑時分階段支付的付款時間表。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提供佔合約總額至多10%的前期按金。當本集團於裝修、維修及保養服務開始前收取按金，此將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該特定合約確認的收益超過按金額。

合約資產(扣除與同一合約有關之合約負債)於履行服務期間確認，代表本集團提供服務收取代價之權利，原因是有關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未來能否達成指定里程碑。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則合約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保留金額於缺陷責任期屆滿前分類為合約資產，通常自裝修、維修及保養服務實際完成之日起計約一年。當缺陷責任期屆滿時，合約資產之相關金額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缺陷責任期用於保證所執行之建設服務符合商定的規格，而有關保證不能分開購買。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下表列示於各報告期末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分配至餘下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之總金額。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提供裝修服務	<u>20,500</u>	<u>52,719</u>

根據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可得資料，本公司董事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提供裝修與維修及保養服務的分配至上述未履約(或部分未履約)合約的交易價格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確認為收益(二零二一年：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確認為收益)。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由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基準釐定，以供主要營運決策者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匯總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之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下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裝修服務；及
- 維修及保養服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服務 千澳門元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澳門元	總計 千澳門元
分部收益	<u>54,212</u>	<u>382</u>	<u>54,594</u>
分部業績	<u>(34,476)</u>	<u>78</u>	<u>(34,398)</u>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			985
行政開支			(31,656)
融資成本			<u>(5,359)</u>
除稅前虧損			<u>(70,428)</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服務 千澳門元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澳門元	總計 千澳門元
分部收益	260,119	325	260,444
分部業績	(194,485)	67	(194,418)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			(185)
行政開支			(30,874)
融資成本			(4,903)
除稅前虧損			(230,380)

分部業績主要指各分部未計其他收入、其他虧損、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所產生的溢利。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澳門進行。

本集團根據項目所在地從外部客戶獲得的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澳門	54,594	260,444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除外)按資產所在地之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澳門	930	1,337
香港	1,328	1,639
	2,258	2,976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10%或以上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向其提供裝修服務之收益		
客戶A	7,696	75,184
客戶B	12,105	96,670
客戶C	16,527	38,887
客戶D	10,956	不適用*

* 來自相關客戶的收益少於本集團各年度總收益的10%。

5.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23	310
租金按金的利息收入	6	6
其他	880	42
	<u>1,109</u>	<u>358</u>
其他虧損		
匯兌虧損	(124)	(543)
	<u>985</u>	<u>(185)</u>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利息	5,337	4,873
租賃負債利息	22	30
	<u>5,359</u>	<u>4,903</u>

7. 除稅前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200	2,500
物業及設備折舊	540	6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644	89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40,989	48,87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3	975
	<u>41,682</u>	<u>49,847</u>
減：計入直接成本的員工成本	<u>(31,667)</u>	<u>(39,170)</u>
	<u>10,015</u>	<u>10,677</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即期稅項：		
企業所得稅	(127)	(127)
其他稅項	-	(883)
	<u>(127)</u>	<u>(1,010)</u>

由於兩個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計提撥備。澳門所得補充稅按超過600,000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2%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集團實體於兩個年度內之稅率為25%。

根據中國法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所賺取之溢利於宣派股息時須繳交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之時間，而有關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故此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中國附屬公司之保留盈利所應佔之暫時性差額約2,009,000澳門元(二零二一年：3,520,000澳門元)有關之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建議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虧損	<u>(70,555)</u>	<u>(231,390)</u>
	二零二二年 '000	二零二一年 '000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504,586</u>	<u>500,000</u>

由於於兩個年度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或盈利。

11.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出自合約工程進度款的發票日期起計為期30日的信貸期。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為於確認相關收益後約一個月)呈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0至30日	11,240	15,834
31至60日	89	2,963
61至90日	2	4,044
91至365日	3,192	-
超過365日	<u>88,210</u>	<u>88,351</u>
	102,733	111,192
減：減值虧損撥備	<u>(33,709)</u>	<u>(33,229)</u>
	<u>69,024</u>	<u>77,963</u>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為165,517,000澳門元。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歸屬於客戶的信貸限額將定期進行檢討。

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租金按金	560	565
就投標之已付按金	46,947	46,535
向分包商支付之預付款項	930	10,01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u>2,067</u>	<u>1,423</u>
	50,504	58,542
減：減值虧損撥備	<u>(13,936)</u>	<u>(16,487)</u>
總計	<u>36,568</u>	<u>42,055</u>
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172	172
呈列為流動資產	<u>36,396</u>	<u>41,883</u>
總計	<u>36,568</u>	<u>42,055</u>

1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合約資產		
裝修服務	<u>126,177</u>	<u>141,465</u>
	126,177	141,465
減：減值虧損撥備	<u>(51,428)</u>	<u>(49,908)</u>
	<u>74,749</u>	<u>91,557</u>
合約負債		
裝修服務	<u>10,824</u>	<u>(4,064)</u>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分別為144,740,000澳門元及174,000澳門元。

本集團於為客戶提供裝修服務的代價擁有權利。合約資產於本集團擁有根據相關合約完成裝修服務的代價權利但尚未入賬時產生，而該權利受限於時間推移以外的因素。待該權利成為無條件後(除時間推移以外)，任何先前獲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會獲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一項特定合約的餘下權利及履約責任以淨值計值及呈列，不論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倘根據投入法計算，進度款高於目前已確認收益，本集團會確認其差額為合約負債。

於裝修服務開始前收取按金時，本集團亦要求若干客戶支付最高為合同總額10%的預付款，這將導致合約於開始時即產生合約負債，直至於特定合約確認的收益超過該預付金額。

上文列示計入合約資產／合約負債的賬面值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46,533,000澳門元(二零一九年：28,802,000澳門元)的保留金。

保留金為無抵押及不計息，指客戶暫扣的合約工程款項，可在有關合約的保養期屆滿後或根據有關合約規定的條款收回，通常為自各裝修服務項目完成日期起計1年。因此，就各報告期末的未完成項目而言，相應的保留金預期將於各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收回。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貿易應付款項	23,810	27,080
應付保留金	36,166	36,98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692	6,353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附註)	16,489	160
	<u>88,157</u>	<u>70,581</u>

附註：有關金額指應付李先生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分包商／供應商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通常為0至30日。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一年 千澳門元
0至30日	2,218	15,321
31至60日	786	3,590
61至90日	102	133
超過90日	20,704	8,036
	<u>23,810</u>	<u>27,080</u>

應付分包商保留金為免息且須於個別合約的保養期結束時(即各項目完成後一年)支付。根據保養期的屆滿日，所有應付保留金預計將於一年內結算。

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不發表意見聲明

我們已獲委聘審計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由於我們報告中「不發表意見之基準」一節內所述事項的重要性，我們並未能夠取得充足適當審核憑據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之審核意見提供基準。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不發表意見之基準

持續經營相關之多項不確定性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所述，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淨虧損約70,555,000澳門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81,188,000澳門元，其中流動借款約為81,188,000澳門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739,000澳門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29,425,000澳門元。於本報告日期，貴集團未有如期支付若干銀行借款，此亦觸發其他銀行借款交叉違約，因此該等借款須即時到期償還。該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所述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事項，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貴公司董事已採取多項措施以改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 貴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及財務狀況。綜合財務報表由 貴公司董事按可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該等計劃及措施的結果，而該等措施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i)與貸方成功磋商續期延長未償還未償還銀行借款；(ii)收取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合約資產餘額；(iii)成功管理COVID-19爆

發對 貴集團營運不時的影響，並從營運中產生充足的現金流。我們無法確定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假設是否適當。

倘 貴集團未能落實上述措施，則可能無法在可持續經營的基礎上繼續營運，並須作出調整以將 貴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調整至其可收回的金額，計提可能進一步產生負債撥備，並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到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間在澳門及香港提供裝修服務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的承建商。本集團的裝修服務主要涵蓋現有建築的翻新工程，並延伸至娛樂場、零售區、酒店、餐廳、商用物業及住宅物業。本集團主要專注於為商業分類市場提供裝修服務，尤其位於澳門綜合度假村內的設施。

本集團作為總承建商及分包商承接項目。大部份收益產生自澳門主要持牌娛樂場博彩營運商及業主聘請本集團為總承建商。其次，本集團亦獲澳門其他裝修承建商聘請我們為分包商。

本集團已與澳門主要持牌娛樂場博彩營運商及其他裝修承建商建立業務關係。大部份客戶為澳門持牌娛樂場博彩營運商及其他裝修承建商的集團公司，其各自控股公司的股份均已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相信，我們於業內積累深厚知識且具經驗的管理團隊與主要客戶以及穩定的供應商及分包商隊伍維持長期業務關係，有助我們取得成功。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總收益分別約為260.4百萬澳門元及54.6百萬澳門元，其中提供裝修服務產生的收益分別佔總收益約99.9%及99.3%。

前景

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起，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開始放寬COVID-19防疫政策。全球通關為過去三年被疫情籠罩的經濟帶來了曙光。澳門開放邊境後，遊客不斷湧入。此外，由於大型博彩公司的博彩牌照續期工作已就緒，該等公司將能夠

投放更多資源進行建設及裝修項目。因此，本集團相信酒店及博彩項目將大幅增加，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從而得到改善。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54.6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一年：約260.4百萬澳門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約70.6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一年：約231.4百萬澳門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53個裝修項目及獲授39個裝修項目。

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0.4百萬澳門元減少約205.8百萬澳門元或79.0%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4.6百萬澳門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止年度較二零二一年競爭激烈。

直接成本

分包費用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58.0百萬澳門元減少約268.5百萬澳門元或75.0%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9.5百萬澳門元，總體上反映與收益減少相關的成本減少。

毛虧

毛虧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7.5百萬澳門元減少約62.6百萬澳門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虧約34.9百萬澳門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錄得毛虧率約37.4%及約64.0%。毛利率的同期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承接大型合約的毛利率相對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為低。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虧損約為0.2百萬澳門元，主要為匯兌虧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約為1.0百萬澳門元，主要為匯兌虧損，其中約0.6百萬澳門元來自政府補助。

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6.9百萬澳門元，減少約96.3百萬澳門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0.6百萬澳門元，總體上反映就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合約資產(與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少相關)確認的減值虧損減少。

行政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分別約為30.9百萬澳門元及31.7百萬澳門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收益的約11.9%及58.0%。行政開支的最大項目為僱員福利開支(本質為員工成本)，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10.7百萬澳門元及10.0百萬澳門元，分別佔各期間行政開支總額的約34.6%及31.6%。

行政開支的餘額主要包括市場推廣開支、辦公室開支、折舊及一般開支。

融資成本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分別約為4.9百萬澳門元及5.4百萬澳門元。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分別約1.0百萬澳門元及0.1百萬澳門元，實際稅率分別約為-0.4%及-0.2%。

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百萬澳門元減少約0.9百萬澳門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0.1百萬澳門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澳門附屬公司除稅前溢利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所致本。

年內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虧損約為70.6百萬澳門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231.4百萬澳門元減少約160.8百萬澳門元。

公司財務及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現金狀況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約34.2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一年：約39.5百萬澳門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13.4%。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約29.4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一年：34.3百萬澳門元)已作為銀行融資的抵押。

借款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總額約81.2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一年：約80.5百萬澳門元)。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須於一年內償還。

銀行借款及其他銀行融資(包括本集團作出的履約擔保)乃透過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該等存款分別為約34.3百萬澳門元及約29.4百萬澳門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包括並非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除以各年度末總權益計算)約為646.7%(二零二一年：約108.0%)。

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的總權益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74.5百萬澳門元減少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2.6百萬澳門元，而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80.5百萬澳門元及81.2百萬澳門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採納審慎的庫務管理政策，以(i)管理本集團的資金，確保不會出現因嚴重現金不足而可能導致本集團因日常業務需要中斷履行責任；(ii)維持足夠的資金水平以償付本集團到期的承諾；(iii)維持足夠流動資金以應付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項目開支及行政開支；及(iv)將相關融資成本維持於合理水平。

外幣風險

本集團實體均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收取大部分的收益及支付大部分支出。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源自從客戶收取的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銷售所得款項。產生此類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港元。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對外匯風險實施監控，在有需要的情況下，將會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本公司完成依據一般授權配售4,650,000股配售股份。經扣除應付配售代理的佣金、專業費用及配售所產生的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9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配售事項全部所得款項淨額約7.9百萬港元用於填補營運資金及一般業務營運。

資本架構

法定股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1,000,000,000股股份（「股份」）。

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504,6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00,000股股份）。根據本公司與中國北方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的配售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完成配售4,650,000股新股份。根據上述配售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238,000澳門元，擬用於償還貸款、補足營運資金及用於一般業務營運。有關配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的公告。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未決訴訟。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64名僱員(二零二一年：90名僱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41.7百萬澳門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49.8百萬澳門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按日薪計工人的平均工作日數減少。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及酌情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的條件、職位及年資來釐定僱員的薪金。本集團已設計年度審核制度以評估僱員的表現，構成釐定加薪、花紅及晉升的基礎。本集團亦設有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據此可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各種培訓，並贊助彼等參加各種培訓課程，例如與我們的工作相關的職業健康及安全培訓課程。有關培訓課程包括我們內部的培訓以及外部人士提供的課程。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及本年報概述。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可靈活給予合資格參與者(由董事會不時批准的)激勵、獎賞、酬勞、報酬及福利。自購股權計劃採納以來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認購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發行本金金額5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於發行日期起計三年內到期，以完成後的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0.02港元。假設可換債券按換股價獲悉數轉換，則將會配發及發行最高2,600,000,000股換股股份。待完成後，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成本及開支)將約為51,500,000港元。直至本報告日期，交易尚未完成。
- (b)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未有如期支付若干銀行借款約47.1百萬澳門元，其還款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此亦觸發本集團其他銀行借款交叉違約，因此該等借款須即時到期償還。本公司目前正與銀行商討銀行融資續約事宜。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本公司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董事會可建議按每股方式派付股息(如有)，前提是本集團有盈利及在不影響本集團正常營運的情況下，董事會可根據以下因素考慮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其中包括(i)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ii)本集團的一般業務狀況及策略；(iii)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要求及未來擴張計劃；(iv)本公司及本集團各其他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分派儲備；(v)本集團的債股比率及股本回報率水平以及本集團須遵守的財務契諾；及(vi)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有關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應繼續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項下的要求以及組織章程細則。任何未來股息宣派及派付未必會反映過往股息宣派及派付，並將由董事全權酌情決定。目前，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的股息分派比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如適用)。

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守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由不同個人人士擔任。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本公司並無個別的主席及行政總裁，而李錦鴻先生目前同時擔任此兩項職位。董事會相信由一名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可確保本集團內之貫徹領導及可令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具效率。此外，董事會共有六名董事，其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內部將有足夠獨立意見，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使權力和授權平衡受損，此架構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候將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區分。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報日期均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呈列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同意為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額。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而進行的鑒證工作，因此，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姍桃絲女士、林至穎先生和胡祖杰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討論，包括審閱經審核年度財務資料。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hh.com.hk)刊登。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全部資料)將於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錦鴻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錦鴻先生、余銘濠先生及邱恩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俊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姍桃絲女士、胡祖杰先生及林至穎先生。